

# 绥江县 2025 年物流园及水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绥江县 2025 年物流园及水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开展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招标工作。建设资金来自政府投资，招标人为绥江县交通运输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服务进行公开招标，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在昭通市“一通道两枢纽三中心三转运多节点”的水运发展规划布局下，随着水绥一体化发展的提出，绥江作为长江通道上延的新阵地，为更好融入长江经济带和金沙江开放合作经济带，绥江水运发展服务能力的提升势在必行、刻不容缓。现拟开展绥江县新滩货运码头、新滩物流园区及南岸物流园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

新滩货运码头位于昭通市绥江县新滩镇新滩溪特大桥东侧水绥二级路侧，属绥江港中城作业区，码头后方分布有绥江县境内的诸多矿点，为方便矿场资源的运输，拟建新滩货运码头。码头拟建设 5 个 1000 吨级散货泊位（水工结构受力按 3000 吨级考虑），由于水绥公路横贯新滩货运码头陆域部分，为保证码头建成后使用的便利性，在绥江县新滩货运码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阶段需以“退路兴港、以港兴矿”的思路研究水绥公路改线工程。同时，结合绥江县现阶段综合交通发展现状，在新滩码头附近同步开展新滩物流园区及南岸物流园区的建设，着力打造区域性多式联运示范区和大宗物资仓储、加工贸易基地，推进“港-产-城”联动发展，争取将绥江县建设成为辐射滇东北、联动长江中下游的商贸服务中心。

### 2.2 招标范围及内容

开展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所需要的调查、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同时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规范要求分别编制绥江县新滩货运码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新滩物流园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南岸物流园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直至通过专家评审及完成项目报批。

### 2.3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可行性研究报告取得主管部门批复之日止

## 2.4 质量要求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资料齐全且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要求，并满足招标人就本项目提出的要求。

## 2.5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共设 1 个标段。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满足下述要求，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3.1.1 在中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其它有效法人资格证明文件。

3.1.2 资质要求：投标人按国家发改委第 9 号令《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s://new.tzxm.gov.cn/>）备案并列入工程咨询单位公示名录，且咨询专业包含“水运（含港口航道工程）”和“建筑”，咨询服务范围包含“项目咨询”。

3.1.3 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同时持有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证书，登记专业包含“水运（含港口河海工程）”或“建筑”。

3.1.4 业绩要求：本项目资格审核对投标人企业业绩无要求。

3.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
- (2) 联合体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在联合体协议书上明确、签订，出具各方已签字盖章的联合体协议书；
- (3) 联合体成员应按照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https://new.tzxm.gov.cn/>）备案的工程咨询专业承担本项目工作任务；
- (4)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对本项目提出投标申请，否则将不予通过评审。

##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 。

##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4 月 28 日 23 时 59 分前，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方式。

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要求完成注册登记、数字证书（CA）办理，具体流程详见交易系统网站，交易系统技术支持服务电话：010-86483801。

## 6.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0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s://ggzy.yn.gov.cn/yn-tender>）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投标文件的，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3 其他相关事项：

(1) 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网上智能开标的通知》该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及远程解密方式进行开标。

(2) 投标人应提前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相关栏目熟悉“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文件、在线开标等功能的操作流程方法，如遇系统操作问题及时致电垂询交易系统技术支持服务方（电话：010-86483801）。

(3) 本项目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

(4) 因开标系统、开标现场网络、设备及其他特殊原因，导致不能正常解密投标文件的，经核实和上报相关部门同意后，可再次下达网上解密指令来延长解密时间。

(5) 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授权范围内）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统一提出异议时间内不提出异议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6) 为保证投标文件的顺利解密，投标人在上传文件时填写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必须真实有效，且在投标有效期间保持畅通，若因此无法及时顺畅地联系到投标人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昭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昭通市)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page=zt>) 上发布。对在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 绥江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 : 绥江县兴汶路22号

联 系 人 : 黄忠海

电 话 : 15198505479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大道同行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 昆明市呈贡区七彩云南第壹城时代广场10幢8楼

联 系 人 : 鲁宏

电 话 : 15687372569